

204

语言理据研究

王艾录 司富珍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语言理据研究/王艾录, 司富珍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2.4

ISBN 7-5004-3313-1

I. 语… II. ①王…②司… III. 汉语 - 语言学 - 研究 IV. H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14893 号

责任编辑 任 明

责任校对 林福国

封面设计 章新语

技术编辑 王炳图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 - 84029453 传 真 010 - 64030272

网 址 <http://www.csspw.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奥隆印刷厂 装 订 三河鑫鑫装订厂

版 次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1.125 插 页 2

字 数 280 千字 印 数 1 - 4000 册

定 价 25.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言

可以这么认为，“理据”这个术语的产生和运用标志着人们对于语言和思维方面认识的一种不可避免的、合乎逻辑的发展。从“柏拉图问题”的提出，到康德“图式”理论的产生，到笛卡儿关于语言“创造性”的思考，到洪堡特“有限的手段，无限的使用”，到乔姆斯基关于普遍语法机制的种种思考……从某种抽象的意义上讲，语言研究的历史上存在着一条路径，这是一条思考语言理据的道路，是一条探索关于人类语言与思维的重大问题的道路。而从具体的研究来看，据我个人了解，迄今为止人们对语言理据问题似乎尚未展开正面的广泛深入的研究，因而语言学意义上的理据研究还是一个崭新的课题。

欣慰的是，本书的两位作者已对语言理据进行了较长时间的研究，其成果开始受到人们的关注。这本新著是他们在不断积累理据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撰写的，其中大致包括有关理论、句法理据和语词理据三大内容。我阅读书稿后，感到书中所论让人耳目一新。书中关于语言理据研究的一些新思想、新方法乃至新术语，都给人留下了许多有益的启迪。尤其是对以下几方面问题的论述，具有较强的逻辑性和说服力。它们是：

1. 理据和内部形式的关系

什么是理据？什么是内部形式？理据和内部形式是不是一回事？……诸如此类的问题，学术界始终未能展开深入的探讨，自然也就缺乏明确一致的认识。《语言理据研究》对这一问题进行了有益的探讨，作者认为，理据和内部形式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不同术语。依据洪堡特的有关论述，他们把“内部形式”（in-

ner form) 定义为语法结构和语义结构的总和，把“理据”定义为语言符号产生、发展的动因 (motivation)。

书中指出，多数中外学者把理据和内部形式视为一体，其症结主要在于立论时忽视了语言的单纯符号和合成符号的分类。既然内部形式是语词的语法结构和语义结构的总和，那么只有具备了语法结构和语义结构的语言符号才具有内部形式。语言中的单纯词不存在内部的结构问题，因而无内部形式可言。而合成词具有内部结构，所以它具有内部形式。“理据”则是指一切语言符号发生、发展的动因，所以无论是单纯词还是合成词，都具有各自的理据。

对于合成词，人们比较容易发现它的内部形式，因而比较容易从它的内部形式发现一部分可论证的线索。借助内部形式探索合成词的理据，这是很正常的，但是这样做却容易使人把内部形式和理据混为一谈，认为只有合成词才有理据，而单纯词因其没有内部形式所以也就没有理据。但是书作者坚信单纯词一定有理据，否则就会像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一样不可思议。单纯词的理据表现在自身的音义“结合”的人文的、非自然的联系上面，而这一联系又是可以论证的。他们认为，古代汉语训诂学的基本方法是“因声求义”、“以形求义”，为什么能够通过形和音去求得义呢？就是由于音义之间和形义之间存在理据。如果语言符号的音义之间真的什么联系都没有，那么古代训诂学就不可能产生，人们对语言的起因、发展也就永远处于茫然之中了。因此应该努力寻找究竟是什么力量把音义或名实联系在一起，抓住了这个联系，就等于抓住了语言符号的理据。

在论证阐述的基础上，书作者把理据和内部形式的关系概括为：理据与内部形式呈现因果关系，理据是因，内部形式是果。作为果，内部形式是形式和意义结构实体；作为因，理据既非形式又非内容，它是形式和内容之所以结合的根本动因。

能够把人们经常混为一谈的两个术语科学地区分开来，能够

把二者的关系基本梳理清楚，这不能不说是理论上的突破。

2. 理据性和任意性的关系

自从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问世以来，对于语言符号“任意性”原则就不断有所争议。中外多数学者赞同索绪尔任意性的观点，而且有人走向了以任意性否认理据性的极端；而少数学者则全盘否认任意性原则，而且有人走向了以可论证性（理据性）否认任意性的另外一个极端。本书却提出自己的独到的看法：任意性和理据性同时存在，它们相互对立相互补充相互依存，共同决定着语言的命运。书中提出的关于“任意性的理据制约”的观点值得称道，这一观点认为，理据性对任意性有着强大的制约力。从表面上看任意性似乎具有无穷的解释力，事实上它却只能在理据性所规定的范围内运作；另一方面，承认理据性的存在并不能否认任意性的重要性，因为虽然任意性受到理据性的制约，但是理据性却是以任意性为其生存条件的。正是由于有了任意性，才使语言符号的理据生成具备了广阔的选择余地，才使语言得以不断丰富、不断发展。因此作者认为，承认理据性或任意性，并不以牺牲对方为代价，在它们的关系问题上持或左或右的看法都是不可取的。书中总结说，任意性是一个贯穿始终的变量，它的存在支持着语言的变异性、选择性和多样性；另一方面，理据性是一个普遍潜在的动因，它支持着语言的有序性、机制性和可证性。我认为，这是对索绪尔任意性理论的重要补充。

能够把理据性和任意性之间的关系这一长期争论不休的一个老大难问题基本阐述明白，这不能不说是理论上的又一重大突破。

3. 借鉴生成语法的有关思想探讨句法理据

关于句法理据的研究，作者提出的核心观点是：从语言理据的角度来看，形式主义和功能主义并不是完全对立的，而实际上

可以说是各自分领了理据学研究的一个任务。作者得出这一结论是基于以下的哲学认识：语言是开放的、动态的自组织体系，系统在与外界进行熵交流的过程中产生了驱动力，从而不断地实现不平衡和动态平衡的相互转化，实现从无序到有序的不断变化，从而达到系统内部的自组 and 自稳。因此，研究理据就可以从系统内和系统外两个角度入手，而两大阵营的研究无论是切入点，还是所关心的问题 and 所得出的结论都有所差异甚至差异很大；但归根结底，两大流派所要达到的最终目的又是相同的——语言研究的根本目的之一是为了对语言产生 and 发展的种种理据做出解释。“因此，要想全面地、准确地了解语言理据的奥秘，将语言理据研究工作推向深入，就有必要充分吸收形式主义的研究成果，又充分了解和掌握功能主义的研究思路和方法，而不是厚此而薄彼”。将系统自组织理论的科学哲学思想和语言学研究结合起来，并试图找到形式主义和功能主义两大语言学流派的切合点，这一思考是新颖而有益的。

4. 考证理据的原则和方法论

作者不但提出语言理据的普遍性原则，而且找到了考证理据的一些具体方法。书中把单纯词的理据叫做原子理据，认为考证之在于考证最初词音和词义结合的动因，这一方法叫做“单体历时式考证法”。它又可分为直接考证法和间接考证法。原生理据的考证是采用直接考证法，即从叫喊、摹声等自然得音着手，以所指的特征去说明能指被确定的根由。派生理据的考证则采用间接考证法，即依据“音近义通”的原则，抓住派生孳乳的造词模式，说明同一义类中的新的能指所以被确定的根由。

书中指出，合成词的情况比起单纯词来要复杂得多，因为它是几个语素通过一定的语法关系组合在一起，形成了某种“句段关系”。句段关系的形成意味着内部形式的产生，所以句段理据的考证采用先分解、后综合的步骤进行，这一方法叫做“分解综

合式考证法”。所谓“分解”，是指考证复合词理据的第一步应该首先识别词中每个语素的原子理据。所谓“综合”，一是考证合成词整体上的音义理据，二是考证合成词的内部形式，三是对句段词进行文化方法的考证。

从“原生理据”、“派生理据”到“句段理据”，从“原子理据”到“分子理据”，从“词内理据”到“词外理据”，从“单体式”到“综合式”，从“对号法”到“挂钩法”，如此等等，由许多具体的考证方法形成了自己一整套的考证理据的方法论原则。考证理据本身绝非易事，找出考证理据的若干方法就更是发轫之举了。

两位作者在理据研究这个比较偏僻的领域里做了大量艰辛的工作，而且有所建树，有所开拓，这必将为理据学的最后建立荆棘辟路，奠定一定的基础，所以我认为他们的这项研究是很有价值的，此其一。作者之一司富珍是我的博士生，她的专业方向是理论语言学，她有志于借鉴和运用科学哲学理论特别是系统自组织理论研究语言理据，作为她的导师，对她的研究应该予以支持和鼓励，况她要求拙笔作序，我高情难却，此其二。故欣然写下以上一些文字，序其志趣。

理据研究不但缺乏前人成果的积累，而且本身难度很大，我希望王艾录教授和司富珍同志一道再接再厉，进一步深入探讨，使理据研究更臻完善。

方 立

2001年11月北语寓所

目 录

序言	方立(1)
第一章 理据和理据研究	(1)
第一节 理据是什么	(1)
第二节 理据研究的源流	(3)
第二章 理据和内部形式	(20)
第一节 国外几种主要的内部形式观	(20)
第二节 国内对于理据和内部形式关系的认识	(28)
第三节 理据和内部形式关系阐释	(30)
第三章 理据性和任意性	(34)
第一节 学术界关于理据性和任意性问题的争论	(34)
第二节 理据性和任意性的关系阐释	(49)
第三节 任意性(理据性)构件的反思与重构	(74)
第四章 语言系统内部的句法理据研究	(83)
第一节 句法理据研究的不同路径	(83)
第二节 形式句法学对句法理据研究的贡献	(85)
第三节 用生成语法观点看汉语句法理据研究 中的几个问题	(93)
第五章 语言系统外部的句法理据研究	(115)
第一节 功能语法对句法理据研究所做的贡献	(115)
第二节 认知语法对句法理据研究所做的贡献	(116)
第三节 功能主义倾向的语言理论在汉语句法 理据研究中的运用	(120)
第四节 语义句法理论对汉语句法理据研究的贡献	(129)

第六章 理据的分类	(158)
第一节 理据的历时分类	(158)
第二节 理据的共时分类	(170)
第七章 探究语文理据的基本方法	(186)
第一节 方法之一：认识词中语素	(186)
第二节 造成语素义不对号的原因	(194)
第三节 方法之二：通过语素义探求内部形式	(216)
第八章 探究文化理据的基本方法	(224)
第一节 方法之一：语素义同词义挂钩	(224)
第二节 方法之二：内部形式同词义挂钩	(235)
第三节 补叙	(244)
第九章 理据的基本特性	(250)
第一节 潜隐性和凸现性	(250)
第二节 稳固性和微变性	(255)
第三节 民族性和排他性	(260)
第四节 多源性和时代性	(263)
第五节 聚合性	(267)
第六节 从文字性	(269)
第十章 理据研究的普遍性意义	(273)
第一节 理据与语源	(276)
第二节 理据与造词心理	(278)
第三节 理据与语文教学	(281)
第四节 理据与名称	(286)
第五节 理据与避讳	(298)
第六节 理据与谐音	(300)
第七节 理据与跨文化交际	(302)
第八节 理据与词典编撰	(304)
第十一章 理据学视角下的若干汉语现象	(308)
第一节 内部形式化	(308)

第二节 习非成是·····	(320)
第三节 超级组合·····	(330)
参考文献·····	(335)
术语索引·····	(343)

第一章 理据和理据研究

第一节 理据是什么

“自组织”(self-organization)理论表明,一个远离平衡的开放系统,在外界条件达到一定的阈值时,就会从原有的混乱无序的混沌状态,逐渐变为一种时间上、空间上或功能上的有序状态。语言发展的历史如同物质世界发展的历史一样,经历了一个由无序到有序的自组织转变过程。在这一过程中,每一个促动和激发语言生成、变化和发展的动因,我们都把它称之为理据(motivation)。理据是语言生命的基因。

“自组织”这一概念最早是由比利时布鲁塞尔学派的领导人伊利亚·普里高金(Ilya Prigogine)在他创立的“耗散结构理论”中首次提出的。它所构造的一个三分子模型——“布鲁塞尔器”(Brusselator)可以模拟广泛的自组织行为,从而使耗散结构理论不仅能够运用于物理、化学与生物学等自然科学领域,而且可以运用于社会学、经济学、语言学等社会科学领域,从而使该理论成为一门超越了自身的交叉学科。

拉兹洛(Errin Laszlo)在评价自组织理论时曾说:“当代非平衡态理论可能是建立具有严格科学性的跨学科进化变革理论的最好发源地:这个理论的基本概念可以从物理、化学推广到生命科学甚至社会科学,可以对所有这些复杂系统的进化过程做出解释。”我们尝试把系统自组织理论引进理据学研究中来,目的正在于试图对语言这个复杂系统的现状及其“进化过程”作出初步的、较为科学合理的解释。语言自组织问题就是语言的进化问

题，它的核心问题是：为什么自然语言会自发形成具有充分组织性的有序结构？回答为什么的正是理据。

“理据”一词较为生僻。《现代汉语词典》、《辞海》、《辞源》等通行辞典均未收录，《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语言学百科词典》等专门的语言学词典也未收录，只有《汉语大词典》、《中文大辞典》等极少数几本词典收录了该词。

“理据”一词不是新造词，至少在南北朝时期已经出现。南朝齐僧岩《重与刘刺史书》中有“纡辱还海，优旨仍降，徵庄援释，理据皎然”的句子。《南齐书·礼志上》中则有“天地至尊用其始，故祭以二至。日月礼次天地，故朝以二分，差有理据，则融玄之言得其义矣”。在这里，理据意为“论据”、“道理之所在也”。无论立言还是行事，无论自然现象还是社会世事，凡言及理由与根据，都属于理据范畴。现在，“理据”一词已经成为语言学中一个专门术语。我国语言学界有的语言学家开始对理据研究发生兴趣，并进行了初步的研究。张永言、石安石、徐通锵、伍铁平、李葆嘉、索振羽、许国璋、张志毅、沈家煊、严辰松、朱永生、王艾录、司富珍、邵志洪、许光烈、金基石、王寅、石毓智、马清华、白平、林寒生、程志兵、黎良军、曹炜等人也都曾撰文研究有关理据的问题。王艾录《汉语理据词典》（1995）等的出版标志着汉语理据语料积累及研究已粗具规模。鉴于目前理据研究已有一定量的积累，我们认为在此基础上对语言理据学进行比较系统的研究的时机已经成熟。

语言在长期的自发性运转过程中将自己的各种成员磨合成有不同层级的严密系统。最为广义的理据指语言系统自组织过程中促动或激发某一语言现象、语言实体产生、发展或消亡的动因，其涉及范围可以包括语言各级单位以及篇章、文字等各个层面。语言的子理据是广义理据中的某一层面的理据，如音位理据、语词理据、句法理据、语义理据、形态理据以及造字理据，等等。

我们目前所见到的涉及理据的论述多数是关于语词理据的。

索绪尔、布达哥夫等谈论的任意性、可论证性也基本限于语词平面。所谓语词理据，是指语言自组织过程中语词发生、发展的动因。毋庸讳言，长期地大量地去发掘、推求和阐释语词理据和句法理据，并在此基础上建构起基本的理论框架，是一项十分艰巨的任务。

第二节 理据研究的源流

理据学作为语言学领域里一门独立学科的创建尚处于现在进行时阶段，而人们对理据事实的思考却由来已久，它零散地、非自觉地然而却又时间久远地贯穿于语言学研究长河的各个阶段。

1. 国外关于理据的思考

(1) 宗教、神话传说中的理据思考

在民智未开的初民时代，人们就对语言问题包括语言自组织中的理据问题有过朴素的思考，西方宗教、神话故事中都有着理据思考的印迹。基督教圣经《创世纪》里就有耶和华通过变乱天下人的语言而造成语言分歧的故事。而那座通天高塔之所以叫“巴别塔(Babel)”(Babel意为“区别”)就是因为耶和华看到亚当的子孙们在示拿的一片平原之上建造了一座城和一座通天巨塔，且操持同样的语言，担心人们集体的力量过于强大，于是变乱天下语言，使人们互相不能交流。这个故事虽然是一个神话传说，“巴别塔”的得名由来却是关于语词理据古老思索的明证。

古印度是婆罗门教和佛教的发源地。在梵文典籍《吠陀》(Veda)及《诠释篇》(Sutras)等著作中也有关于理据问题思考的踪迹。在古印度人看来，梵语是一种神的语言。每个字母都有由来，不能随便更改。印度的火神叫Agni，是因为Ag是表示“火”的，它与动词ajati(燃烧)有渊源关系。后来的印度学者在这些典籍的基础上广泛开展了关于词源解释和词典编纂工作，

理据的思索在其中起了很大的作用。

马克斯·缪勒 (Max Müller) 曾通过分析吠陀宗教中的神话, 揭示词语的“同源形似现象”(paronymra)。他曾列举卡列翁和皮拉的传说: 当宙斯神将他们二人从毁灭性的滔滔洪水中救出以后, 他们从地上捡起石块, 抛掷身后, 石块落地变成了人, 他们二人也就成了新的人类的祖先。这个神话力图解释一个理据现象: 希腊语中, 人和石块分别为 aoi 和 aas, 它们作为同源词是有理可据的。

(2) 古希腊、罗马时期哲学家和语文学家的理据思索

从远古时代起, 语言问题就和哲学问题纠缠在一起。古希腊、罗马时期的多数哲学家都对语言问题给予了足够的重视和研究。

奥格登 (Ogden) 和理查兹 (Richards) 认为, 第一个重视语词和事物之间联系的研究即我们说的语词理据研究的哲学家是赫拉克利特。他通过对语言的考察研究发现了不断变化着的世界自组织系统中恒定的东西。他认为, 人类语言的结构可以在世界的结构那里找到理据。语言是实在的复本, 逻格斯 (logos, 在哲学中有理性、规律的含义) 是理解最终实在的最高范畴。赫拉克利特之后, 苏格拉底、克拉底鲁、柏拉图、伊壁鸠鲁等人都有类似的主张, 认为名称和事物之间有着内在的、天然的联系。人们把这派的观点称为“本质论”。本质论者中有人从摹声和声音象征角度为语词寻找理据, 被称之为“汪汪论”(bow-bow theory) 者。柏拉图《对话录》的《克拉底鲁篇》中就描述了这一理论。虽然语言起源于摹声的说法现在已没有了它起初的声誉, 但从摹声的角度来推求一些语词的理据却是可以给人以启示的。

与“本质论”相对的另一派观点是“规定论”, 认为名称和事物之间不存在天然的联系, 只存在人们规约的关系。持这一观点的以德谟克利特、亚里士多德等人为代表。

本质论和规定论的论争过程中多有先验的和抽象的弊端, 然

而它却为以后的关于任意性和理据性的论争张了本。不过，这一论争是在哲学领域广泛展开的，且关于理据的思考也仍是不成形的、零碎的。我们要追溯理据思考的历史，不能不转向另一个领域：语言的领域。

第一本希腊语语法著作《希腊语语法》的作者狄奥尼修斯·特拉克斯在教罗马青年学习希腊语法时，为了便于学生掌握、理解第二语言，对希腊语语词演化的理据如名词、动词的演化情况作过讲解，对语源问题作过分析。古罗马语法学家瓦罗所著的《拉丁语研究》则用六卷的篇幅专论语源学，其中已涉及到理据问题。例如他们认为拉丁语 *bellum*（战争）这个词是由 *bellus*（美丽）派生而来，其理据是：因为“战争”不“美丽”，所以让表示战争的词语以“美丽”的内部形式面貌出现；同样地，*foedus*（和平联盟）的造词理据则是：因为“联盟”、“和平”等通常与 *foedus*（丑恶）有联系，所以表示“联盟”、“和平”的词语就以“丑恶”的内部形式出现，这样的造词形式和理据与古代汉语里的“反训”的产生理据十分相似，反映了一种共同的认知特点。

(3) 欧洲中世纪语言研究中的理据探索

欧洲中世纪，由于拉丁语的地位日益重要，人们开始投注较多的精力用于拉丁语的研究尤其是语源的研究和逻辑语义学或句法学的研究上面。

这一时期的语源探索虽往往望文生义、曲解词义，但其理据思考的方法是值得注意的。举例来说，他们这样来解释拉丁语 *barbarus*（野蛮人）：*barbarus*（野蛮人）= *barba*（胡子）+ *rus*（乡下），理据是：住在乡下的男子的胡子总是很粗硬的，所以用 *barbarus*（乡下的胡子）来指野蛮人。这里实际上已经运用了分析内部形式的方法来探求理据了。尽管分析的结果有误：*barbarus*（野蛮人）属格是 *barbar*，由希腊语借来，原有“哑巴”之意，指一切不会说希腊语的外乡人。但是这里从内部形式入手分

析理据的研究方法上的进步却应该引起注意。

这一时期的理据探索除了语词理据外，句法理据的思考也已经开始萌芽。据德·瑞克看来，中世纪哲学家们将语言、实在、思维问题紧密联系在一起进行思考，“分析到终极，语言、思想和实在被认为具有相同的逻辑一致性。语言不仅被当成是思想、表达和交流的工具，它本身也是关于实在的重要的信息来源”（转引自徐友渔等，1996）。这说明在中世纪哲学家们已经有了这样的思想萌芽：语言的结构理据是“实在”的结构形式，而构成这个理据联系的则是思维反映“实在”的认知特点。如此看来，当代以认知为基础的功能语法理论的产生似乎是源远流长，早有发轫了。

(4) 近代欧美语言哲学研究中的理据思索

近代语言哲学对认识论的研究和对语言的研究同时并进，在哲学界区分为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两大阵营的同时，语言学界也产生了相应的派别，其中影响很大的一个派别是波尔·洛瓦雅耳唯理语法学派。洛瓦雅耳唯理语法是理据语法在中世纪逻辑语义学或句法理据研究基础上的新发展。它以笛卡儿及其学派对理性的理解为出发点，从逻辑范畴角度寻找语法范畴的理据，尽管这种普遍唯理语法有失简单化，对许多问题的认识缺乏科学根据，但它却在理据语法的研究方面给人启迪。

在这一阶段，还应该注意的是哲学家们关于语言起源问题的各种学说。如赫尔德等人的摹声说或称“汪汪论”，孔狄亚克等人的感叹说或称“啾啾论”（poooh - poooh theory）。尽管如恩斯特·卡西尔所言“语言起源问题，即使对于那些最深刻地思考这一问题，最艰苦地与之搏斗的思想家来说，也总是趋于成为一株名副其实的‘猴谜树’（Monkey puzzle）。在这个问题上花费的全部精力似乎只会引着我们绕圈子，最后又把我们甩在我们由此出发的那个点上”。但关于语言起源问题的讨论却与理据问题有着直接联系。

说到“摹声说”，我们的耳边就不禁响起赫尔德《语言的起源》里那只“白色的、温顺的、毛绒绒的”的羊羔的“咩咩”的叫声这个“区别性特征”。尽管我们不能因此而相信语言一定起源于摹声，但我们却可以为“羊”这个词语在德语里的发音找到理据：因为羊有“咩咩”叫的区别性特征，人们便抓住这一区别性特征来给它命名。正如近代德国哲学家、逻辑学家莱布尼兹（G.W. Leibniz, 1765）所说，尽管人们选用某种声音标记某种观念，不存在必然的联系，但在某种情况下，决定以什么声音或符号表示观念是可以发现理由的。比如古代若干民族用 R 这个字母表示剧烈运动和类似的流淌声等。“咩咩”的叫声正是“羊”命名的理据。

我们承认摹声词在今天的词汇系统中所占的比例不大。但我们决不能像索绪尔那样因此就不承认拟声词是“语言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从而将其排斥于研究范围之外。

除“摹声说”外，用来说明 pooh 等词的造词理据的“感叹说”，说明 heave（拉）、haul（拽）等词的造词理据的“劳动叫喊说”，都有一定的道理。

这一时期人们对理据的思考不再是局限于对孤立的语词本身的考究，而是开始注意到了词汇系统内的理据联系，注意到了语言的自组织规律。例如：美国霍夫在《论职业对非洲班固部落语言的影响》一文中，曾对 rima 和 lima 这两个发音完全相同的词用来指称不同的事物的理据作过分析：rima 赫瑞罗人用来指播种，班固语的其他亚种用同样读音的 lima 词表示耕地拓荒。所以如此，是因为赫瑞罗人不播种也不垦荒。“他们是牧民，他们的整个词汇都散发着牛的气味。”“他们认为根本没有必要在这类下贱的职业间划出明显的区分。”（转引自恩斯特·卡西尔，中译本，1988）再如普罗斯著《宗教与艺术的起源》对印第安部族中塔拉胡玛拉人的 nolavao 一词既指“舞蹈”又指“农作”作了理据上的分析：因为在塔拉胡玛拉人眼里，农作物的生长与收获依